

## 【城市笔记】 乌龟跑了

□吴修明

晨时，一栋老旧楼邻居家装修，咣当咣当钻机嗡嗡响，撵人出家。再次走到楼下杏树旁的蓬草下，我找寻那只乌龟，巴西龟。

头几天晚间酒后回家，一只手捏住乌龟，想让它呼吸新鲜空气。手一滑，吡溜，乌龟穿越二楼栏杆。飞快下楼找寻，酒也醒了一半。打开手机屏幕上的手电筒，近视眼，我盲人摸象般拨开楼下对应的草地，洼地，楼角，树坑，巴西龟杳无踪迹。不会被流浪狗叼走了吧，却没听见狗叫。次日凌晨，我拎着塑料盆筛下楼，原地继续寻觅，周围十平方米的地方勘查一遍，不见踪影。巴西龟就这样跑了，失踪了。

怅然若失后，居然发现周遭安静了许多。汽车鸣笛，绝少停歇的楼房装修，道路重复着挖挖填填，隔街商贩促销刺耳的小喇叭，小区破烂王们的录音喇叭一遍遍播放，飞机偶尔轰鸣着划过楼群，人群喧哗，行走在一座充满方言的内陆城市，噪音挤占着居家者的空间。即使午夜，挖掘机也在地面辛勤劳作，呼哧呼哧的轰鸣声穿透楼板。这些场景，巴西龟已经听不到了，只剩下养它四个月的，百折不挠地任由噪音摆布。

四个月前，年味尚未褪尽时，十岁的儿子哄着我去买花，说能香家。花鸟鱼市，鱼缸耀眼，儿子一眼看上几只玻璃缸里上下翻腾的乌龟，牵手，驻足，不语。一年前，家里养有两只乌龟，一只莫名死掉，扔了，剩下一只被带到新居，便一直孤零零张望着四壁。儿子说，乌龟孤单，乌龟真孤单。见他盯着翻腾的乌龟磨蹭，我说，买一只吧，你挑一个。八十块钱一个，两个一百五，这是巴西龟，好养，女老板说。儿子买下一只，装进塑料袋，找那只孤单的乌龟结伴去了。

关门声也是噪音，咣当一声。分贝不高。两只乌龟一黄一黑。黑皮肤的巴西龟煞是活跃，水盆里翻滚不已。一天起来，低矮的水盆里只剩下黄色乌龟，细看，原来水有些满，巴西龟成功出逃。哪里去了？找了半天，室内明显处没有，打开门，楼道里没有。应该是钻床下了，或者直接跑路了。想起一年前跑掉的那只小乌龟，一直找不到，也许同样的宿命吧。

凌晨一点多的城市，载货车开始进城，碾轧路面发出的隆隆声开始盘旋在小区周围，不管你距离它们几百米。巴西龟一定如我，无法忍受噪音了嘛。水能隔离空气，却不隔热，不隔噪音。另外的世界一定安静，动物界也应该有它们理想中的桃花源。巴西龟，乐土乐土爱得我所去了。

循环往复的日子总是容易遗忘。一天过去了，儿子放学后问，乌龟找到了吗。第二天依然重复。一周后，他不再问。一个周末的早晨，在内屋朗读《愚公移山》的他大叫一声，乌龟！我不敢抓！他说，你快来啊。我兴奋疾走，进去捏住巴西龟的左右侧硬甲，坚硬骨感，一把扔到盆里。这次意外回归，盆深，水浅，无依靠，哪里逃。

破镜重圆失而复得的幸运，一直萦绕着全家，我们被神奇的乌龟迷住了，上网查它喜欢吃什么，会淹死吗，吃鱼食吗，晒太阳吗。进超市和花鸟鱼市，总会给它带点东西回来，俨然一家宠。我打量它几次，扁平的眼睛和鼻子不易分辨，四肢发达粗壮，比土著黄乌龟活跃灵动，虎虎有生气。拎出来放地板上，三双眼盯着看，它一动不动，见人走了，呼哧呼哧一下子跑出老远，歪歪扭扭有水渍。如果地板不光滑，还真不好逮。鲁迅说，虾是水世界中的傻子，他没

有提乌龟，这只巴西龟，会不会是水世界中的精灵？

掰指算来，我同乌龟纠缠与交往，不是喜欢，只是迷信其乃灵兽，代表长寿，好养活。我十几岁在村里时，休息日帮大人锄地，水库上的地堰，一铁锹下去，七八只鹅蛋大小的乌龟咕噜噜爬了出来。带回家，放在院子里的水池子，水道通往院里林地，有通外的泄洪渠。没几天，鹅蛋乌龟们集体消失，归途至今成谜，疑为钻进远离茂密植被下的泥里了。那时杨树森森郁郁，院落静如处子，我常常痴迷于夏秋之风，听树叶哗哗作响。前些年见一文友，屋外廊台上一个塑料大桶，高宽大概一米，内有两只十几斤的大龟，喂养十多年。龟主人说，你别管它，多放水就行，偶尔给它点碎肉小鱼虾。我性子急，养花花死，养鱼鱼亡，侥幸整一盘蒜苗，也在半路枯黄夭折，自然不会养宠物狗宠物猫。城市一平民家庭，家人吃饱已不易。早些年无意间养过三只雏鸡，居然存活两只，原以为一公一母，不知怎的，长大后居然变成两只大公鸡，冠大尾红，天不亮就打鸣，过年时当成两盘菜，算是彼此善终。早些年听村里老妇人杀鸡时嘴里念叨，鸡儿鸡儿你别怨，你是我家一盘菜。至于小时候被狗咬过，养兔子几只午夜被狐狸叼走，只剩下几缕皮毛骨头，更加坚信，此生我与动植物无缘。

曹操说，神龟寿，龟者寿。我就靠乌龟吧，巴西龟。

失而复得的巴西龟，在塑料水盆里茁壮四个月，正当开始受我宠幸时，一场酒，一次呼吸新鲜空气的热心肠，居然就这样滑下去，莫名消失了。想起那只黄乌龟，硬生生挺了几个月后，在巴西龟逃亡的十五天，忽然不动弹了。一看，死亡多日，脖子一侧歪斜，眼睛失明紧闭，有些异味了。不忍它凄惨离世，次日清晨，我一手拿铲一手持龟，浅埋于一棵柳树下，支棱起一树枝作为标志。不枉来我家一场吧，我几乎默默说出电话。嗣后，细雨至，沃水乐土，黄乌龟就这样隐居到另外世界。它知道，雨后的城市是安静的。

仿佛断舍离了一次。巴西龟胜利大逃亡，或被我不经意释放它后三天，家人不再提它。回到家，我们也不会习惯性瞧一番盆里的动植物们是死是活，是否逃逸。这样下来，让一颗浮躁的牵挂的心竟然安静下来，遂回归尘世间，开始盘整琢磨人类该有的生活，比如挣钱，比如写字，比如上课，比如升职，比如骑车，比如健康，等等。科学家说，人类生活之外必有非人类生活存在。如此推演，我不知道的世界很多，巴西龟、兔子、母鸡、花和蒜苗的世界，就不是我需要牵挂或涉足的。养龟不易，何况养人。我生活在一个被噪音包围重重击打的城市，被同类暴打也暴打同类，却不知另外一个世界的生灵，是否跟我一样能感受不绝如缕的悲欢离合。子非鱼安知鱼之乐，不是同类型，就不要合并了。乌龟跑了，深呼一口气，我这样想。

失去，突然的心安。我不再牵挂颜值高的巴西龟的喜怒哀乐，比如喜欢吃什么，是否婚配，是否打架斗殴，是否学会了人类的谩骂告状，芳龄几何，甚至是否如孩子说的感觉孤单。走在被噪音围剿闭塞的城市，放下了巴西龟，我听不到噪音——假如在它细腿上拴一根绳子，巴西龟，不至于跑了吧。当宠物一样，牵着它徜徉在噪音此起彼伏的城市大街，会是什么模样，我都来不及想。

(本文作者为山西日报新媒体副总编辑。)

□雍坚

近日，第十届当年度影响力作家评选结果揭晓。山东作家简墨凭借《给世间美好写封信》登上第十届当影响力作家“人气名师”榜单。

在新书《给世间美好写封信》中，简墨游弋于文学和艺术领域，提炼人生哲思。其笔触植根于传统文化和世间万物，写琴棋书画，论古人风范，谈世道人心，坦诚地表述着自己半生的独特思考，启迪智慧。同时，她用心品味传统文化之美，书写大自然的深情、中国古典艺术的迷人、深刻的生命体验以及对于人生的思索、历史的回顾。“美商”贯穿于字里行间，深入感悟自然之美、万物之美、生活之美、深情之美。以期唤醒读者内心对文学艺术的热爱、对世间美好的眷恋，给匆匆行路的人送去温暖和希望。

简墨曾经做过机关秘书、国企策划人、报社编辑记者。自2010年辞去公职，投入创作，14年中她经历了艰难时刻，也斩获一系列荣誉。第一本书《京昆之美》被全国数十家网站转载，入选中国教育报和新华网公布的全国“教师暑期阅读推荐书目”，获孙犁散文奖一等奖、冰心散文奖；第二本书《书法之美》在中国书协主办的《书法艺术》上全文连载。第三组书《山水济南》《二安词话》为姊妹篇，一经推出即广受好评，前者多次再版，后者获刘勰文艺评论奖。而她的《中国文化之美》系列八部，则引起中国文联的关注，于2013年11月在北京组织召开“简墨作品研讨会”。其间，她受邀为国内中学和高校学子做主题讲座，传播中国优秀传统文化，深受广大青年欢迎。

简墨现为中国作协会员、山东省书协会员、中国文艺评论家协会会员，历任中国李清照辛弃疾学会理事、济南市作协副主席等职务。多年来，出版散文、随笔、文论、演讲文稿、书法集20余部，其中篇目数十次入选各种文学选本，多篇被用作中考阅读试题，部分篇章被译介海外。

简墨的书法作品入选多项海内外展事，屡次获奖。2024年4月，她与其父合作的书法集《百字铭》以及《简墨品读书法家》出版发行。她的父亲陈洪岭先生曾多年担任德州市书协主席，为书坛名宿。

简墨幼承家学，在父母的严格教导下，学龄前即每天写一篇大字、背一首诗，多年习学书画，背诵了上千首古诗词。直到如今，她仍然坚持每天阅读，痴迷写作。简墨认为，不断在阅读中发现生活之美，正是她在文学上拥有成就的根本动力。

□汪亭

王国维在《人间词话》中提到读书治学有三重境界。

“昨夜西风凋碧树。独上高楼，望尽天涯路。”这是第一重境界。学海浩瀚，无边无涯，成大事者必须登高望远，瞰察世象；而后明确目标，持之以恒，锲而不舍地去追求。

第二重境界：“衣带渐宽终不悔，为伊消得人憔悴。”此句告诉我们，读书不是一件轻松的活儿。几千年前的楚国诗人屈原就说过：“路漫漫其修远兮，吾将上下而求索。”文学家韩愈也曾劝告：“书山有路勤为径，学海无涯苦作舟。”在阅读治学的道路上，没有捷径可走。废寝忘食，勤学苦练是必不可少。

“众里寻他千百度，蓦然回首，那人却在，灯火阑珊处。”经年累月的潜心修研、熟读精思方可豁然开朗，有所领悟。

这第三重境界，不是人人都能达到的，需要靠各人的修行和悟性。但不论是聪颖过人，还是天资愚钝，只要循序渐进，总会有所得，有所悟。只是，在繁杂忙碌的尘世中，大多数人选择闲时乱翻书，看过忘过，得过且过。

汉代思想家王充说：“人不博览者，不闻古今，不见事类，不知然否，犹目盲、耳聋、鼻痂者也。”古今中外，但凡学者大家，无不勤奋好学、博览群书。杜甫的“读书破万卷，下笔如有神”是勤劳加天分的。现代杰出的戏剧家曹禺就是一例。在清华大学，曹禺用三年时间读尽图书馆里收藏的戏剧剧本，之后六个月他全神贯注写作，终于在1934年创作出经典戏剧《雷雨》。

唐代禅宗大师青原行思有禅语曰：看山是山，看水是水；看山不是山，看水不是水；看山还是山，看水还是水。读书亦如此。初读之时，充满好奇，看到的世间万物都是原本模样。再深读细读，才发现世事变化莫测，开始迷惑、彷徨、挣扎。最后，看尽书本千万册，一切又还原如初。

读书，先好奇热爱，再潜心修研，最后顿悟开化。人生与读书，异曲同工。怀揣一颗好奇之心，随时光走过少年、青年、中年，历经世事万千。人到暮年后，雨洗尘埃，心如浮云，淡定从容。

(本文作者为安徽省作协会员，现从事中学行政工作。)

【创作谈】

在阅读中发现生活之美

【阅读人生】

人生「三重境」